

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 公告

2025 年第 9 号

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关于公布获得 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名单的公告

根据《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管理办法》、T/CIQA 4-2023《生态原产地产品通用要求》、T/CIQA 6-2023《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区通用要求》等规定，经评审审核，批准以下产品为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，准予其使用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标志，自即日起实施保护。现将获得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的产品予以公布。

序号	申请人	产品名称
1	内蒙古余太酒业股份有限公司	余太酒业清香型白酒 (地纯牌)
2	贵州省仁怀市酱香美酿酒有限公司	醉黔古、识金、子路、金钻 礼、王泰斗、丞酱师 酱香型白酒

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

